

附录 C  
(规范性附录)  
土地权属争议原由书

**土地权属争议原由书**

争议单位名称: \_\_\_\_\_与  
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 \_\_\_\_\_月 \_\_\_\_\_日

## 土地权属争议原由书

\_\_\_\_\_与\_\_\_\_\_的土地权属界线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经双方指界人实地踏勘，确认存在争议。经双方商定：暂划定临时界线作为工作界线，此界线仅供面积量算，不作确定权属界线的依据。

土地权属争议界线所涉及图幅号：\_\_\_\_\_。

本协议书一式三份，界线双方和县（市、区）国土资源局各存一份。

单位(盖章)：

单位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(签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(签章)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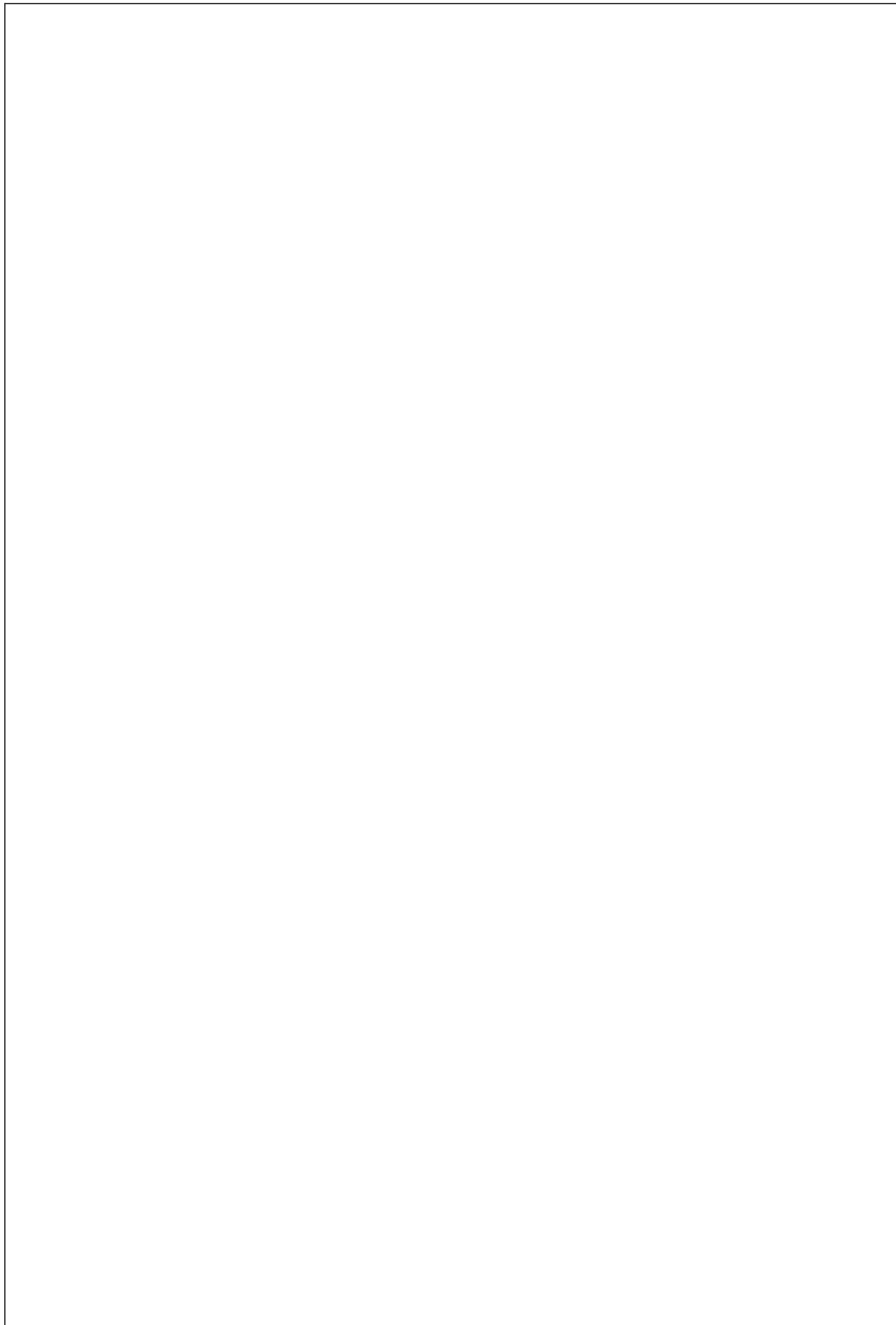
指界人(签章)：

指界人(签章)：

调查人员(签章)：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土地权属争议界线示意图



工作界线的实地位置和走向说明	(本权属单位盖章) (相邻权属单位盖章)
本权属单位认可的权属界线实地位置、走向说明及理由	(本权属单位盖章)
相邻权属单位认可的权属界线实地位置、走向说明及理由	(相邻权属单位盖章)
其它说明	

## 《土地权属争议原由书》填写说明

- 一、争议界线示意图应表示出工作界线、双方各自认可界线的位置，走向以及确定界线位置的参照物，示意图应与实地一致，争议双方应在示意图上盖章。
- 二、签字盖章必须齐全，填写内容不得涂改；如有划改，加盖作业员名章。
- 三、按争议地段填写《土地权属争议原由书》，项目栏不够填写的可另加。
- 四、首页的编号，暂时不编，待资料归档时统一编号。
- 五、“调查人员”填写，要求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人员和作业队伍人员双方签字盖章。